

《龙华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制造业分项实施细则》操作规程

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19年12月

企业境内上市和挂牌资助类操作规程

一、政策依据及资助标准

《龙华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制造业分项实施细则》第十一条 实施企业上市培育工程。加强对拟上市企业的辅导，加大对上市企业的资金扶持。

（一）对拟在境内主板、中小板、创业板上市的企业给予最高 500 万元资助。对股份改制、上市辅导、成功上市三个阶段分别给予 50 万元、200 万元、250 万元的资助。

（二）对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挂牌的企业，完成股改阶段后给予 50 万元资助；对成功挂牌并进入基础层的企业给予 100 万元资助，待进入创新层后再给予 50 万元资助；对成功挂牌并直接进入创新层的企业，给予 150 万元资助。

（三）对已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挂牌资助的企业，成功在境内上市后，按照境内上市资助项目总额补齐差额。

二、申请条件

（一）在龙华区依法注册登记并在龙华区生产经营满 1 年以上、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商事登记地和税务登记地均在龙华区。

（二）申报单位申报年度及上年度在财税、市场监管、安全生产等方面存在影响资金安全的失信行为的，并经区

(或街道) 行政执行部门及上级行政机关认定为严重违法违规行为, 不予核查通过。

(三) 在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完成备案登记。

(四) 申请境内上市资助的企业, 在完成上市辅导或境内上市后提出申请; 申请“新三板”挂牌资助的企业, 在完成挂牌后提出申请。

(五) 企业须在境内上市、“新三板”挂牌、“新三板”基础层升入创新层后两年内提交申请。

三、申请材料

(一) 《深圳市龙华区企业境内上市和挂牌资助申请书》(登录龙华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系统, 在线填报并通过预审后打印)。

(二) 《龙华区拟上市拟挂牌企业备案登记表》(登录龙华区政府网站下载表格填写后按要求报送)、深圳市中小企业改制上市登记备案证书(在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局完成上市备案, 并经市上市办考察后分批发)。

(三) 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四) 企业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需年度检验合格, 已办理“多证合一”仅需提供复合凭证)。

(五) 税务部门提供的上年度企业分税种纳税证明复印件。

(六) 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含资产负债表、损

益表、现金流量表)。

(七) 申报境内上市资助的企业:

1. 已完成上市辅导的企业,除需要提供上述(一)至(六)项材料外,还需提交:

(1) 证券监管机构出具的上市申报材料受理凭证复印件。

(2) 企业委托中介机构进行上市辅导、保荐及相关服务的协议复印件。

2. 在境内成功上市后(不含柜台交易上市和借壳上市)的企业,除需要提供上述(一)至(六)项材料外,还需提交:

所在证券交易所出具的,能够证明该企业已成功上市的材料复印件。

(八) 申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资助的企业,除需要提供上述(一)至(六)项材料外,还需提交: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同意该企业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以上申报材料扫描上传至龙华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系统,通过预审再提交纸质材料。上传材料应准确、齐全、清晰。纸质材料原则上以 A4 纸型制作,加盖公章及骑缝章,编制目录装订成册(胶装),申请材料一式两份。

四、办理流程

(一) 发布公告: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制订申报受理计划,

在龙华政府在线等媒体上发布申报通知。

（二）企业备案登记：企业向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完成备案登记。

（三）企业申报：登录龙华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系统-制造业分项-企业境内上市和挂牌资助类申报，预审通过后打印相关资料。

（四）材料接收：区政务服务大厅综合窗口接收企业申报材料，并对申报主体的资质和材料完整性进行形式审查，形式不合格的，解释后退回。

（五）材料审查：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对申报材料的完整性和合规性进行审查：对经审查合格的，进入下一审批环节；对经审查不合格的，终止受理程序；对经审查需要补充材料的，申报主体应在规定期限内补充材料，逾期未补报或补充材料后仍不合格的，终止受理程序。

（六）现场核查：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认为有必要进行现场核查的，组织两名以上人员对申请企业进行现场核查，核实企业实际经营情况。

（七）征求意见：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提出拟资助名单，征求有关部门意见，经有关部门界定属于严重违法违规或者明确建议不予资助的，工业和信息化局将视情况予以采纳；相关部门未明确意见的，工业和信息化局将按正常程序报批。

（八）对外公示：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将拟资助名单在龙华政府在线等网站上公示5个工作日。

(九) 报批：公示期满后，报区业务分管领导审批。

(十) 资金拨付：工业和信息化局向资助对象下达资助通知并按有关规定办理款项拨付手续。

五、受理时间

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常年受理，集中审核。

六、附则

(一) 本操作规程由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解释，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二) 工业和信息化局不接受任何中介机构代理项目申报，一经发现中介代为申报项目，视情况取消申报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深圳市龙华区企业境内上市和挂牌 资助申请书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移动电话：

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单位地址：

单位网址：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填表承诺书

1、本单位（人）对本申请材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如有虚假，本单位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本单位（人）同意将本申请材料向依法审批工作人员和评审专家公开。

3、本单位（人）承诺所申报项目不在龙华区内重复申报。

4、本单位（人）承诺自行申报项目，不委托中介机构代理，不存在与中介机构通过弄虚作假、串通舞弊等方式虚报、冒领、截留、挪用、挤占专项资金等违法违规行为。

5、本申请材料用于申请龙华区产业专项资金，不再要求予以退还。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人）签字：

办公电话：

移动电话：

（单位需加盖公章，被委托人签字的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时间	年 月 日	注册资金		
注册地址				
开户银行				
开户户名				
银行账号				
主营业务				
法人代表		电 话:	手机号码:	
单位联系人		职 务:	手机号码:	
注册登记 类 型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外商投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港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台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行业类别				
企业资质	<input type="checkbox"/> 中国电子百强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中国名牌产品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中国驰名商标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广东省名牌产品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市民营领军标杆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市民营领军骨干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广东省著名商标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上市公司(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境外上市)	<input type="checkbox"/> 新三板挂牌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高新技术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区四类 100 强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近三年 主要财 务指 标 (万 元)	年份 指标	年	年	年
	产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纳税额			
	自主研发投入 占销售收入的 百分比			
企业创新创业载体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中心类 <input type="checkbox"/> 重点实验室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技术服务平台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近三年 获得政 府扶持 资金情 况（万 元）	年 份	资 助 类 别	资 助 部 门	资 助 金 额
	年			
	年			
	年			
人员结构				
按工作性质分		按技术职称分		按学历分
行政管理人数：		高级职称人数：		博士毕业人数：
市场营销人数：		中级职称人数：		硕士毕业人数：
研发设计人数：		初级职称人数：		本科毕业人数：
加工制造人数：		其他：		大专毕业人数：
其他：				其他：
上市或挂牌情况				
境内上市	上市地点	<input type="checkbox"/> 上海证券交易所 <input type="checkbox"/>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板块	<input type="checkbox"/> 主板 <input type="checkbox"/> 中小板 <input type="checkbox"/> 创业板 <input type="checkbox"/> 未上市		
	上市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股份制	时间：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上市辅导	时间：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已上市	时间：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	（如尚未上市则填“无”）			
“新三板”挂牌	挂牌层级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层 <input type="checkbox"/> 创新层		
	挂牌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股份制	时间：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层挂牌	时间：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创新层挂牌	时间：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				
申请资助金额	大写：人民币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整 小写：（¥ 元）			

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业务科室审核意见	核定拟资助金额： 大写：人民币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整 小写：（¥ 元） 经办人： 审核人： 复审人：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	--

龙华区拟上市拟挂牌企业备案登记表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企业名称	中文：				
	英文：				
注册时间		注册资本		所属行业	
通讯地址				员工总数	
法人代表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企业联系人		职务		手机号码	
注册登记 类 型 (在选项中☑)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外商投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港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台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境内上市 (在选项中☑)	上市地点	<input type="checkbox"/> 上交所主板 <input type="checkbox"/> 深交所主板 <input type="checkbox"/> 深交所中小板 <input type="checkbox"/> 深交所创业板			
	所处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正在改制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股份改制	时间：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已开始辅导	时间：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辅导	时间：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已向证监会报送材料	时间：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已通过证监会发审	时间：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已上市	时间： 年 月 日		
“新三板”挂牌 (在选项中☑)	所处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正在改制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股份改制	时间：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已提交挂牌申请	时间：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已挂牌	时间： 年 月 日		
上市辅导信息	辅导开始时间			辅导券商	
	保荐人			项目经理	
	辅导律师事务所			律师	
	辅导会计事务所			会计师	

经营情况信息					
项目		本年度 1-X 月	上一年度	上二年度	上三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净利润（万元）					
纳税（万元）	纳税总额				
主要股东基本情况（按持股比例大小列出前五名）					
序号	股东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2					
3					
4					
5					
企业基本情况介绍					
(简述本单位主要业务、产品及服务、营收规模及核心竞争力)					

备注：1.申请龙华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境内上市和挂牌资助类的企业需填写此表格。
2. 请将此表发送至龙华区金融工作科邮箱：jrgzk@szlhq.gov.cn

需提交材料清单

	附件名称（在已附材料前的□里打√）	是否需验原件	是否必备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1、《深圳市龙华区企业境内上市和挂牌资助申请书》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2、《龙华区拟上市拟挂牌企业备案登记表》（登录龙华区政府网站下载表格填写后按要求报送）、深圳市中小企业改制上市登记备案证书（在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局完成上市备案，并经市上市办考察后分批发）龙华区拟上市拟挂牌企业备案登记表》	是	是
<input type="checkbox"/>	3、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单位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是	是
<input type="checkbox"/>	4、企业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需年度检验合格，已办理“多证合一”仅需提供复合凭证）	是	是
<input type="checkbox"/>	5、税务部门提供的上年度企业分税种纳税证明复印件	是	是
<input type="checkbox"/>	6、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含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	是	是
<input type="checkbox"/>	7、（1）证券监管机构出具的上市申报材料受理凭证复印件；（2）企业委托中介机构进行上市辅导、保荐及相关服务的协议复印件	是	拟上市企业申请完成上市辅导资助须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8、所在证券交易所出具的，能够证明该企业已成功上市的材料复印件	是	申请企业境内上市资助须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9、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同意该企业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证明	是	申请成功挂牌资助须提供

注：以上材料原则上要求提供 A4 纸规格中文书写文件，各部分之间应有明显分割标识，并按照材料清单编制目录装订成册；相关附件存复印件验原件；申请材料一式两份，加盖企业公章。